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/T 34712—2017

胶粘带起翘性的测定

Determination for the flagging of adhesive tape

2017-11-01 发布

2018-05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
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国石油和化学工业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胶粘剂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185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:上海橡胶制品研究所有限公司、昆山久庆塑胶有限公司、河北华夏实业有限公司、广州宏昌胶粘带厂、丰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、中山富洲胶粘制品有限公司、深圳市美信电子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:张建庆、瞿平、金春明、王生华、宋春英、杜中宝、陈维斌、石一峰、何敏、孙凤贤。

胶粘带起翘性的测定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胶粘带起翘性能的试验方法。
本标准适用于通过缠绕法测定胶粘带的起翘性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22396 压敏胶粘制品术语

3 术语和定义

GB/T 22396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起翘 flagging

胶粘带贴在一定曲率的被粘物上,其末端从被粘物上分离的现象。

4 概述

起翘性的测定是在规定的时间和条件下,检查胶粘带末端翘起的程度,必要时可进行测量。

重叠粘接起翘性是将规定长度的胶粘带贴合在细杆上,形成大于 360°的粘接后,胶粘带末端从被粘物翘起的程度。

非重叠粘接的起翘性是将规定长度的胶粘带贴合在细杆上,形成不大于 360°的粘接后,胶粘带末端从被粘物翘起的程度。

5 实验装置

5.1 缠绕夹具

缠绕夹具固定在刚性支撑上,细杆稳定在水平位置。缠绕夹具可以握住细杆的两端,细杆能够旋转使胶带缠绕。

5.2 细杆

细杆为金属、玻璃或电缆等材质,直径为 6 mm 或 12 mm 等。

5.3 砝码

质量为 100 g、200 g、300 g、400 g 的标准质量物。